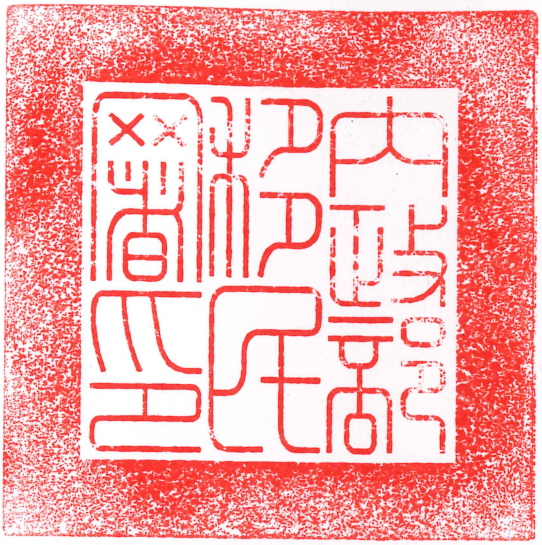
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移民署　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1月3日
發文字號：移署入字第11501372071號



修正「內政部移民署各類人民申請案件處理時限表」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
附修正「內政部移民署各類人民申請案件處理時限表」

署長林宏恩

裝

訂

線